

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质量监控评价中心

筑幼高专质监中心〔2023〕28号

关于提交2023年度省级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暨学校重大项目建设报告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、中心：

为切实发挥各级各类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的引领、示范和辐射作用，着力提高项目建设成效，从而促进学校的高质量发展，根据省教育厅对项目建设管理的工作要求和《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重大项目质量管理与考核办法》，现对我校省级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暨学校重大项目进行年度考核，请各项目负责人提交2023年度建设报告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范围

我校获得立项的（未验收）各类省级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，具体项目如下：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项目负责人	项目责任部门
1	兴黔富民行动计划	自闭症儿童教育康复 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 融合实训基地	景龙泉	学特系
2	技能贵州行动计划	“三教”改革示范校	潘丽芬	教务处
3		婴幼儿托育生产性产教 融合实训基地	杜李梦丝	社会工作系
4		学前教育专业 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	杨丽	学早系
5		社区教育示范基地	何凡	社会工作系
6		中小學生职业体验基地	李华荣 刘本英	实训中心

二、年度建设报告要求

年度建设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：项目建设概述；项目建设举措及取得的阶段成效；标志性成果；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；项目下阶段工作计划及预期成效，具体内容与格式要求见附件1。

三、材料提交时间

请各项目负责人与团队于2023年12月10日12:00前，将2023年度项目建设报告发送至质监中心杨赵卓曦老师钉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项目负责人与团队务必高度重视此项工作。报告将作为项目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，并与重大项目绩效考核相关。



附件1：2023年度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重大项目建设报告